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 党校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对本区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及后备干部进行轮训、培训、承办区委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班次，协同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考察，并提出使用建议。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对本区公务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政策研究人员进行培训，承办区政府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班次，开展多种形式的委托培训和合作培训，协同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考察，并提出使用建议。

（三）根据《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对本区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进行培训，培训统战干部，承办统计战线相关专题研讨班。

（四）围绕青山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和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科学研究，承担区委、区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围绕青山区统一战线工作开展理论研究和调查研究，为区委、区政府决策和青山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及党的建设服务。

（五）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党的统一战线理论和方针政策。

（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

维稳、精神文明、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内设办公室、教研室、教务科、调研科、行政科、电教科六个机构。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 党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7.65	五、教育支出	35	769.7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6.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28.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928.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28.66	总计	60	928.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28.66	901.01		27.65					
2050802	干部教育	769.79	742.14		27.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6	46.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3	17.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1	0.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8	36.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1	48.41							
2210202	提租补贴	8.35	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8.66	587.39	341.27					
2050802	干部教育	769.79	441.19	328.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6	44.95	1.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3	17.42	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1		0.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8	28.52	7.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39	0.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1	46.57	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8.35	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901.0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42.14	742.1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76	46.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35	5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76	56.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1.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1.01	901.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01.01	总计	64	901.02	90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01.01	587.39	313.62	
2050802	干部教育		742.14	441.19	300.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6	44.95	1.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3	17.42	0.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1		0.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28	28.52	7.7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3	0.39	0.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1	46.57	1.84	
2210202	提租补贴		8.35	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4.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0.33	30201	办公费	0.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81.6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04.52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01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3	30207	邮电费	0.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0.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35			
30302	退休费	19.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0			
30309	奖励金	1.64	30229	福利费	4.0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5			
人员经费合计		540.58	公用经费合计				46.8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7					0.67	0.06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 党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928.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0.38 万元，下降 9.8%，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从 2024 年 1 月起参公退休人员年度性奖励由社保处统筹发放待遇；二是减少一次性补缴 2022 年机保调整差额；三是减少 2023 年异动人员（调出 3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发生的人员经费；四是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丧葬抚恤费；五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压减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六是增加组织部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干训经费；七是增加政法委、司法局、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八是根据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据实申请拨付，减少委托培训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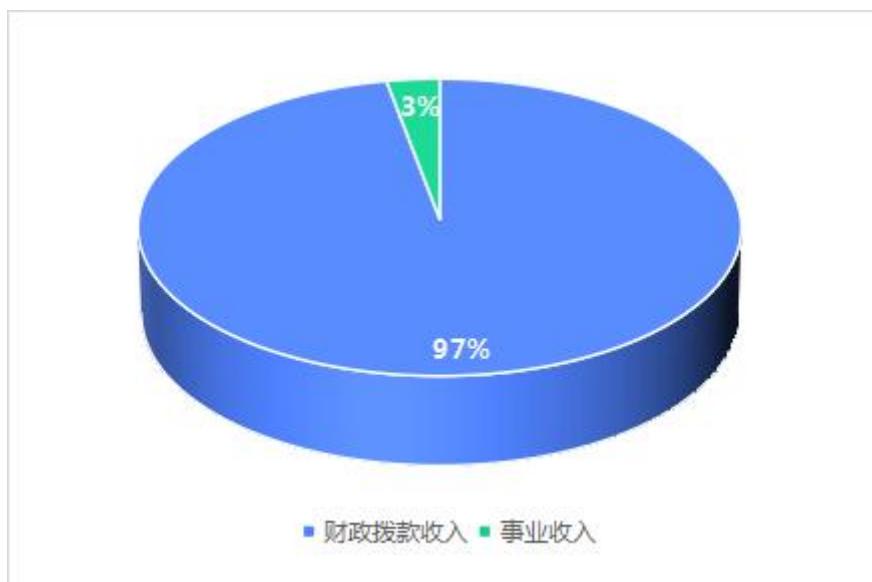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28.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00.38 万元，下降 9.8%，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从 2024 年 1 月起参公退休人员年度性奖励由社保处统筹发放待遇；二是减少一次性补缴 2022 年机保调整差额；三是减少 2023 年异动人员（调出 3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发生的人员经费；四是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丧葬抚恤费；五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压减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六是增加组织部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干训经费；七是增加政法委、司法局、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八是根据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据实申请拨付，减少委托培训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1.01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事业收入 27.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3%。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科目和事业收入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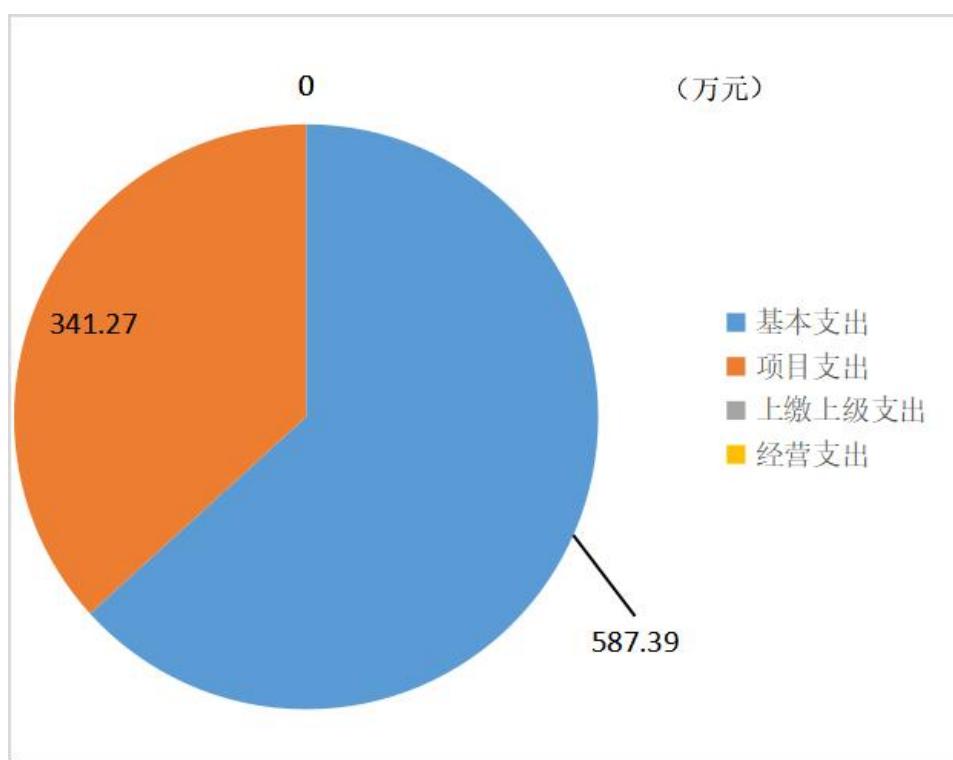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28.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00.38 万元，下降 9.8%，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从 2024 年 1 月起参公退休人员年度性奖励由社保处统筹发放待遇；二是减少一次性

补缴 2022 年机保调整差额；三是减少 2023 年异动人员（调出 3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发生的人员经费；四是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丧葬抚恤费；五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压减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六是增加组织部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干训经费；七是增加政法委、司法局、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八是根据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据实申请拨付，减少委托培训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587.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3%；项目支出 341.27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7%。使用干部教育、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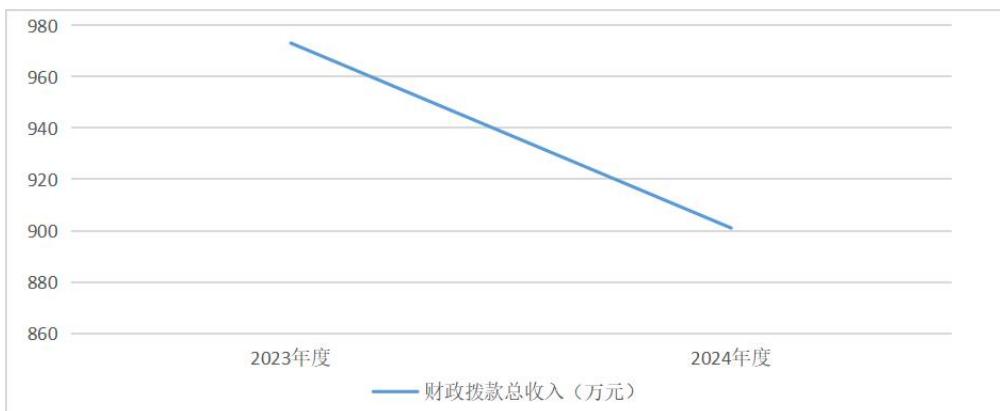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01.0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2.06 万元，下降 7.4%。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从 2024 年 1 月起参公退休人员年度性奖励由社保处统筹发放待

遇；二是减少一次性补缴 2022 年机保调整差额；三是减少 2023 年异动人员（调出 3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发生的人员经费；四是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丧葬抚恤费；五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压减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六是增加组织部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干训经费；七是增加政法委、司法局、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1.0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72.0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从 2024 年 1 月起参公退休人员年度性奖励由社保处统筹发放待遇；二是减少一次性补缴 2022 年机保调整差额；三是减少 2023 年异动人员（调出 3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发生的人员经费；四是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丧葬抚恤费；五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压减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六是增加组织部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干训经费；七是增加政法委、司法局、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比无增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相比无增减。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1.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06 万元，下降 7.4%。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从 2024 年 1 月起参公退休人员年度性奖励由社保处统筹发放待遇；二是减少一次性补缴 2022 年机保调整差额；三是减少 2023 年异动人员（调出 3 人，在职转退休 1 人）发生的人员经费；四是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丧葬抚恤费；五是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压减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六是增加组织部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干训经费；七是增加政法委、司法局、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1.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教育（类）支出 742.14 万元，占 82.4%。主要是用于党校履行职责的日常工作性支出和各种专项培训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6.76 万元，占 5.2%。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卫生健康（类）支出 55.35 万元，占 6.1%。主要是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和发放医疗补助。

4.住房保障（类）支出 56.76 万元，占 6.3%。主要是用于党校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其中：基本支出 587.39 万元，项目支出 313.6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①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陈巍人员经费 21.5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2001 年按政策安置复员军人 1 名（陈巍）的人员经费。主要成效是根据国家关于妥善安置复员军人的相关政策要求，按政策安置复员军人。②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 50.9 万元。主要用于教学科研、图书资料、信息化建设、教师进修、对外交流、业务指导以及专项购置等支出。主要成效是提升党校教学科研质量，为青山区党员干部培训打下坚实基础，为咨政提供参考。③校园后勤管理经费 53.79 万元。主要用于优化新沟桥校区和白玉山校区的校园环境，维修维护两个校区的设施设备，提供高质量的后勤保障服务。主要成效是为党校开展干部培训工作提供优质后勤保障服务。④2024 年预算调整 187.37 万元。其中：（1）区委组织部调剂划转干训经费 141.53 万元（具体包括：工作性其他—干部管理及干部培训宣传教育经费 51.2 万元、工作性其他—划拨给党校的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13.44 万元、工作性其他—红色引擎工程经费 76.89 万元），主要用于区委组织部调训的进修班、科任班、初任班等班次干部培训。主要成效是提升党员干部综合素质及工作能力。（2）区委政法委、区司法局、区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 22 万元（具体包括：工作性其他—平安建设经费 4 万元、政策性保民生-治安家财保险 10 万元、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4 万元、2024 年区法院业务补助经费 4 万元）。主要采用“课堂+现场”“实境+模拟”“线上+线下”等方式，对全区人民调解员分级分类、分期分批全覆盖轮训，打造青山区调解

人才培养和调解理论研究的新高地。主要成效是推动调解工作向常态化、专业化、系统化迈进，全面提升依法调解能力和水平，切实将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3）区委老干局划转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 1.69 万元（具体包括：政策性保人员-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待分配）0.95 万元、政策性保民生-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待分配）0.74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老干春节慰问、车补及老干活动经费等。主要成效是贯彻落实退休干部政策，提升退休干部服务工作。（4）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报销款，主要成效是改善享受对象医疗负担。（5）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职工子女医疗补助 0.2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工子女医疗补助，主要成效是落实子女医疗相关政策。（6）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 14.1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审核公示后的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主要成效是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带薪年休假制度。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679.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委组织部调剂划转而来的干训经费、区委政法委、区司法局、区法院调剂划转而来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区委老干局调剂划转而来的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由本单位列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职工子女医疗补助由本单位列支，二是 2024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调出 1 人至区外的人员经费指标调减。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由本单位列支。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调出 1 人至区外的人员经费指标调减。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调出 1 人至区外的人员经费指标调减。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调出 1 人至区外的人员经费指标调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7.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6.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事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6 万元,接待对象是山西省高平市委党校,主要是开展党校调研及学习交流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 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81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91 万元, 降低 11.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转退休 2 人、调出 1 人至区外的公用经费指标调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55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7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55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55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项目 4 个, 资金 313.62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高质

量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干部教育培训质量不断提升；不断增强科研调研、决策咨询能力；不断增强为服务社会能力。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28.6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为科学指南，一体推进落实全国、省市党校校长会议部署和基本培训要求，创新开展“学思想、强基础、提能力”教学水平提升、主体班精品班次打造、深化区情调研“三项行动”；不断强化青年干部培养、“三库”建设、基础设施提升、正风肃纪“四大保障”，办学治校水平全面提升，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见第六部分附件一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一级项目。

1.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陈巍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56万元，执行数为21.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根据国家关于妥善安置复员军人的相关政策要求，按政策安置复员军人，保障2001年按政策安置复员军人1名（陈巍）的人员经费。

2.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02万元，执行数为50.9万元，完成预算的67.8%。主要产出和效益：2024年以来，区委党校共举办各类培训班次51期，培训学员4543人次，创历史新高。一是加强培训系统谋划。按照基本培

训要求，结合青山实际制定《青山区委党校基本培训方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统筹抓好基本培训、委托培训和其他重要培训，高质量完成各类培训、轮训任务。二是集中谋划系列班次。举办秋季培训班次集中开班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修班、区管干部任职培训班、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新招录人员区情区策培训班等4个班次共197名学员参加开班式，是近年来调训力度最大的一期。三是扩大培训覆盖面。举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培训全区处级以上干部（含四调以上职级公务员）366人次；聚焦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主题，举办学习推广青和居经验社区（村）“两委”成员轮训班10期，培训学员714人次；落实村“两委”干部全覆盖进党校开展理论全员培训要求，启动第一期轮训班，培训学员60人次；举办全区党员骨干队伍培训班10期，培训学员967人次，各类培训学员总数均创历史新高。发现的问题：年初预算数未足额执行。主要是该项目年初预算由经费拨款补助44.06万元和其他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30.96万元组成。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为收取的房屋出租出借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取的房屋出租出借收入全部上缴至青山金库，支出数由区财政按照上缴出租出借收入额核拨。2024年度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52.52万元，其中：弥补单位1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陈巍的人员经费21.56万元，弥补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30.96万元。因租户退租原因，2024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28.39万元（2024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29.03万元，租户武汉市青山区蒋氏青山小镇家乡菜馆2024年10-12月收入退库0.64万元，于2025年2月退付），在保障1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经费后，下达至该项目非

税收入预算仅 6.83 万元，导致该项目预算收入来源不足，预算无法足额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征收管理。

3.校园后勤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79 万元，执行数为 53.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优化新沟桥校区和白玉山校区的校园环境，维修维护新沟桥校区和白玉山校区的教学设施设备，提供高质量的后勤保障服务，保障党校工作正常运转。

4.2024 年预算调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7.37 万元，执行数为 18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1）区委组织部调剂划转干训经费 141.53 万元（其中包括：工作性其他—干部管理及干部培训宣传教育经费 51.2 万元、工作性其他—划拨给党校的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13.44 万元、工作性其他—红色引擎工程经费 76.89 万元），主要用于区委组织部调训的进修班、科任班、初任班等班次干部培训。主要成效是提升党员干部综合素质及工作能力。（2）区委政法委、区司法局、区法院调剂划转由本单位列支的“党校+调解”学院培训经费 22 万元（其中包括：工作性其他—平安建设经费 4 万元、政策性保民生-治安家财保险 10 万元、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4 万元、2024 年区法院业务补助经费 4 万元）。主要采用“课堂+现场”“实境+模拟”“线上+线下”等方式，对全区人民调解员分级分类、分期分批全覆盖轮训，打造青山区调解人才培养和调解理论研究的新高地。主要成效是推动调解工作向常态化、专业化、系统化迈进，全面提升依法调解能力和水平，切实将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3）区委老干局划转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 1.69 万元（其中包括：政策性保人员-老干工作部门专项款（待分配）0.95 万元、政策性保民生-老干工作部门专项

款（待分配）0.74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退休老干春节慰问及老干开展活动等。主要成效是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政策，提升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4）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7.7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报销款，主要成效是改善享受对象医疗负担。（5）区医疗保健办公室划转职工子女医疗补助0.21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工子女医疗补助，主要成效是减缓在编职工子女就医压力。（6）应休未休年休假补贴14.1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审核公示后的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主要成效是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带薪年休假制度。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见第六部分附件二项目绩效评价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加强学习。组织财务人员加强对绩效考核业务学习，特别是提升对单位绩效考评的认识，紧盯党校工作的性质和特点，重点围绕单位日常履职和预算支出的明细内容两方面进行设置绩效目标，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二是强化结果应用。落实评价结果反馈、报告、通报、激励和监督机制，根据评价结果改进项目管理，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整改到位，促进工作提质增效。

三是加强预算管理。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参考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四是推进信息公开。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机制，及时公开本

部门绩效自评报告，主动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

公开咨询电话：027-50806855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干部教育培训
-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理论研究
- 三、重点工作事项标题：打造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点
- 四、重点工作事项标题：突出主业主课地位
- 五、重点工作事项标题：举办年轻干部夜校
- 六、重点工作事项标题：创新教学方式
- 七、重点工作事项标题：区情调研
- 八、重点工作事项标题：编印《青山学习通讯》
- 九、重点工作事项标题：送教到基层进社区
- 十、重点工作事项标题：加强财源建设

序号	目标内容	完成情况（自查）
1	完成干部教育培训主管部门调训计划，教学优良率达 95%以上	与调训部门密切沟通合作，积极落实各项干部培训任务，全年共举办 51 期培训班，培训 4543 人次，教学优良率达 100%。一是系统谋划，制定《青山区委党校基本培训方案》，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高质量完成各类培训。二是扩大覆盖面，举办系列班次，如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轮训班等，培训处级以上干部 366 人次，社区“两委”成员 714 人次，党员骨干 967 人次。三是打造专题培训班次，聚焦高质量发展等主题，举办中青年干部专题班等，培训 54 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题班 6 期，培训 1200 余人次。创新成立全市首家调解学院，培训调解员 530 余人次，获多方媒体报道。此外，委托培训广受好评，举办 17 期委托培训班，培训 1160 余人次，积累良好口碑。各项培训均突出特色，成效显著。
2	全年完成市级以上公开发表或者学术交流的理论文章、调研报告 15 篇	30 篇理论文章在市级以上公开发表或者学术交流，其中包括：市委党校一般研究项目结项 3 个，新立项 1 个。在全省党校系统党史党建学术研讨会上获得一等奖 1 篇，二等奖 2 篇，三等奖 1 篇；在“武汉都市圈现代化发展党校论坛”征文活动中，获得二等奖 2 篇，三等奖 2 篇。
3	围绕“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坚持系统观念引导干部践行绿色政绩观”打造干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点 2 个	主动融入市委党校“沿着总书记考察的足迹”现场教学线路，重点打造其中青山江滩、戴家湖公园和青和居 2 个现场教学点位。2024 年，区委党校 2 名青年教师作为现场教学教师，在市委党校市管干部理论研修班、市管干部任职培训班等班次上开展现场教学 11 次，受到学员广泛肯定。
4	主体班次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课程的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 70%，党性教育课程的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 20%	提前编制各类主体班次教学计划，在课程安排中保证主体班次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课程的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 70%，实际占比达 79.5%；党性教育课程的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 20%，实际占比达 22.7%。
5	配合区委组织部办好年轻干部夜校	今年我区未开办年轻干部夜校（视作完成）

6	主体班次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等互动式教学方法课程比重不低于总课时的 30%；开展“党校微课堂”等线上教育 5 次	紧密结合“五优”创建，系统谋划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履职能力建设的课程设置，研讨教学、情景模拟、案例教学、现场教学等互动式教学方法课程在总课程中占比 38.6%；录制“党校微课堂”网络视频课程 6 期，并在“青山红色引擎”“青山机关党建”等微信公众号上发布。
7	开展区情调研，形成高质量决策咨询（调研）专题报告不少于 5 篇，区领导签批调研报告不少于 2 篇	坚持教咨研一体化推进，创新开展师生合力调研模式，在中青年干部“踔厉奋进、转型发展”专题培训班上，党校教师和学员协作完成调研报告 10 篇，其中 4 篇获区领导肯定性批示。
8	全年编印《青山学习通讯》4 期	2024 年编印《青山学习通讯》4 期，开设数字经济、“双碳”战略、新型工业化、产业转型等专栏，精选刊载主体班学员撰写的优秀调研文章，为青山区加快新型工业化强区建设献计献策。
9	开展送教到基层进社区 40 场次	以党校“青春讲师团”为载体，紧密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组织青年教师到全区基层企事业单位、社区（村）等开展送教宣讲。2024 年以来，共开展宣讲 61 场次，受众 3480 余人次。
10	加强财源建设	党校积极盘活闲置资产及加大委托培训规模，2024 年完成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29.03 万元，培训费收入 32.81 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 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青山区委党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得 18.5 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得 80 分，共得 98.5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区委党校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为科学指南，一体推进落实全国、省市党校校长会议部署和基本培训要求，创新开展“学思想、强基础、提能力”教学水平提升、主体班精品班次打造、深化区情调研“三项行动”；不断强化青年干部培养、“三库”建设、基础设施提升、正风肃纪“四大保障”，办学治校水平全面提升，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①坚持党校姓党，党建引领取得新成效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主

题教育成果，积极推进“一下三民”实践活动，全面完成问题整改。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开展中心组学习 22 次、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召开警示教育大会，主要领导带头讲纪律党课，领导班子成员讲党课 3 次。组织全体教职工逐章逐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展览，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

3) 一体推进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校委会会议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5 次，中心组专题学习党纪党规和党风廉政相关内容 9 次。落实民主集中制，全年召开校委会会议 20 次，集体研究决策“三重一大”事项。深入开展违纪风险点排查整改，加强对内设科室负责人监督，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对 3 名同志进行提醒谈话。

4) 筑牢意识形态工作阵地。坚持“用学术讲政治”，加强教师课程内容管理，严格执行新专题试讲制度，确保没有违反政治纪律和意识形态相关规定的内容。制定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责任清单，建立信息发布“分级审核、先审后发”制度，党校全年未发生意识形态领域问题。网宣队伍不断壮大，6 名年轻教师发表网宣文章 5 篇，为加强网上正面舆论贡献力量。

5) 全力配合区委政治巡察。全面落实政治巡察各项工作要求，深入开展问题自查，坚持立行立改。结合巡察反馈问题，对 2021 年经济责任审计反馈问题进行持续整改。

②积极“为党育才”，干部培训开创新局面

1) 全面落实基本培训要求，全方位提升干部能力素质。2024年以来，区委党校共举办各类培训班次 51 期，培训学员 4543 人次，创历史新高。一是加强培训系统谋划。按照基本培训要求，结合青山实际制定《青山区委党校基本培训方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统筹抓好基本培训、委托培训和其他重要培训，高质量完成各类培训、轮训任务。二是集中谋划系列班次。举办秋季培训班次集中开班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修班、区管干部任职培训班、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新招录人员区情区策培训班等 4 个班次共 197 名学员参加开班式，是近年来调训力度最大的一期。三是扩大培训覆盖面。举办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培训全区处级以上干部（含四调以上职级公务员）366 人次；聚焦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主题，举办学习推广青和居经验社区（村）“两委”成员轮训班 10 期，培训学员 714 人次；落实村“两委”干部全覆盖进党校开展理论全员培训要求，启动第一期轮训班，培训学员 60 人次；举办全区党员骨干队伍培训班 10 期，培训学员 967 人次，各类培训学员总数均创历史新高。

2) 全力打造专题培训班次，重点提升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一是聚焦区委中心工作，精心设置培训主题。聚焦高质量转型发展主题，举办中青年干部（选调生、选聘生）“踔厉奋进、转型发展”专题培训班，培训学员 54 人，组织学员先后到井冈山、长三角和大湾区等地开展党性教育、进行实地研学；聚焦区域高质量发展、新型工业化主题，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班 6 期，培训学员 1200 余人次；聚焦强化经济工作举措，全力推进市区绩效目标落地见效，举办“盯目标 补短板 促发

展”专题培训班 5 期，培训学员 300 余人次；聚焦调动服务全区中心工作主观能动性，举办全区“抓党建 保稳定 促发展”专题培训班，区委书记余志成做开班动员，邀请区委常委等区领导、市直部门相关领导授课，参训学员为各部门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计划举办 6 期，已举办 4 期，培训学员 278 人次。二是勇于探索创新，成立全市首家调解学院。深化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党校+调解”培训平台作用，对全区调解员开展分级分类、分期分批全覆盖轮训，着力提升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能力，提高基层调解工作质量。2024 年举办 6 期，培训 530 余人次，相关经验做法被司法部网站、省司法厅官方微信号、湖北日报、长江日报等主流媒体报道。三是委托培训广受好评。接受相关单位委托，举办苏州市供销合作系统干部综合能力提升班、武汉市属企业重要岗位干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轮训示范班、“同心青山”民主党派教育培训班、青山政法战线轮训班等委托培训班次 17 期，培训学员 1160 余人次，培训效果在外界积累了良好的口碑。

3) 创新教学方式方法，努力提升干部教育培训质效。一是不断优化教学布局。紧密结合“五优”创建，系统谋划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履职能力建设的课程设置，加大研讨教学、情景模拟、案例教学、现场教学等新教学方式课程比重，提高学员参与度和学习效果。二是深入开发现场教学资源。主动融入市委党校“沿着总书记考察的足迹”现场教学线路，重点打造其中青山江滩、戴家湖公园和青和居 2 个现场教学点位。2024 年，我校 2 名青年教师作为现场教学教师，在市委党校市管干部理论研修班、市管干部任职培训班等班次上开展现场教学 11 次，受到学员广泛肯定。另外，分别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色政绩观，和产业升级、高质

量转型发展等为主题，进一步优化打造青山区“红绿蓝”三条特色现场教学路线。三是丰富网络课程资源供给。配合区委组织部，制作“党课开讲啦”视频党课 3 讲。录制“党校微课堂”网络视频课程 6 期，并在“青山红色引擎”“青山机关党建”等微信公众号上发布，为全区基层党员干部提供优质学习资源。

③努力“为党献策”，科研调研取得新成绩

1) 开展深化区情调研行动。坚持教咨研一体化推进，创新开展师生合力调研模式。在中青年干部“踔厉奋进、转型发展”专题培训班上，党校教师和学员协作完成调研报告 10 篇，其中 4 篇获区领导肯定性批示。完善合作调研机制，加强与政研、发改、科经等部门的联系合作，紧紧围绕青山区发展需求、产业需求、治理需求开展调查研究。2024 年共完成科研调研文章 30 篇，市委党校一般研究项目结项 3 个，新立项 1 个。在全省党校系统党史党建学术研讨会上获得一等奖 1 篇，二等奖 2 篇，三等奖 1 篇；在“武汉都市圈现代化发展党校论坛”征文活动中，获得二等奖 2 篇，三等奖 2 篇。按照市委组织部要求，选派 1 名教师主笔起草的《组织生活标准化》讲义，被纳入全市基层党组织培训课程库，为全市相关培训提供了优质资源。

2) 广泛开展基层理论宣讲。以党校“青春讲师团”为载体，紧密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组织青年教师到全区基层企事业单位、社区（村）等开展送教宣讲。2024 年以来，共开展宣讲 61 场次，受众 3480 余人次。

3) 精心编印《青山学习通讯》。坚持办刊与区情调研有机融合，2024 年编印《青山学习通讯》4 期，开设数字经济、“双碳”战略、新型工业化、产业转型等专栏，精选刊载主体班学员撰写的优秀调

研文章，为青山区加快新型工业化强区建设献计献策。

④坚持从严治校、人才强校，办学水平取得新进展

1) 不断提升从严治校水平。一是严格教职工管理。按照中央党校“七不准”纪律要求，不断强化校风校纪。领导班子成员以身作则，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以党纪学习教育为抓手，突出抓好作风硬、能力强的中层干部和教职工队伍。落实干部能上能下规定，营造“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良好用人导向，全年5名干部晋升职级。二是严格学员管理。强化学员全过程学习、组织、生活管理，推动从严治校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让学员在党校切实感受到学习之风、朴素之风、清朗之风。推进从严治校常态化、制度化，坚持用制度管校、管人、管事，不断细化完善管理制度，切实做到严以治校、严以治教、严以治学，确保从严治校不走样、不变形，为基本培训落实落地提供坚强保障。

2) 加强年轻教师队伍建设。坚持“课比天大”理念，实施“学思想、强基础、提能力”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行动。组织年轻教师开展每周有研讨、每月有展示的教学业务大比武。经常性开展集体备课、试讲磨课等系列业务练兵，苦练教学基本功。坚持新入职教师试讲、集体备课、外派锻炼制度，帮助年轻教师尽快站稳党校讲台。全年组织开展教学业务练兵14次，参加教师32人次。加大青年教师业务能力培训力度，选派优秀教师参与各类师资培训和专业能力培训23人次，到区内各部门参与实践锻炼5人次，促进年轻教师开阔视野，不断提升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3名年轻教师在实践锻炼中得到成长，获得职级晋升。

3) 深化法治平安校园建设。一是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党内法规、法律法规作为

党校主体班必修课。积极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活动。组织教职工学法守法用法，举行宪法宣誓仪式，法治意识不断增强。2名同志分别当选青山区法学会常务理事和理事。二是统筹发展和安全，创建平安校园。严格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进行保密问题大排查和问题整改。在主体班次开设国家安全课程，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提高学员、教职工国家安全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启动白玉山校区综合楼安全隐患维修工程，常态化开展安全检查，节假日前重点排查整改安全隐患。落实综治和平安建设各项责任，主动防范化解不稳定因素，积极开展“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宣传，确保党校平安稳定大局。

同时，工会、老干、财务、档案、乡村振兴等工作也按要求积极推进，取得了明显的成绩。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4年年初预算数及追加和接受区内预算单位调剂经费总计1069.38万元，人员调出至区外预算单位调减人员及公用经费52.05万元，年初工会经费预算数直接划拨至区总工会2.43万元，全年调整预算数1014.90万元，实际执行数928.66万元，预算执行率91.50%。全年预算数中86.24万元未足额执行。未足额执行的经费及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一是基本支出“离退休人员五项奖”49.7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我区2023年4季度行政退休人员待遇预发于2024年1季度予以发放，2024年待遇按规定全部纳入社保处统筹代发。二是目前我区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人员规范待遇政策尚未明确，根据区人资部门的要

求，事业单位在职绩效和离退休人员待遇采取按季度预发的方式予以发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退休人员 24 人，其中：参公退休人员 22 人，全额拨款事业退休人员 2 人，2024 年实际执行的是预发的 2023 年四季度参公退休人员待遇和 2023 年四季度-2024 年三季度全额拨款事业退休人员待遇，导致预发数与预算数之间存在差额，差额部分已退还原给区财政。

二是年初预算项目“工作性保运转-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24.13 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由经费拨款补助 36.29 万元和其他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30.96 万元组成。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为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党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单位收取的出租出借收入全部上缴至青山金库，支出数由区财政按照上缴非税收入额核拨。2024 年度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 52.52 万元，其中：弥补单位 1 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 21.56 万元，弥补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 30.96 万元。因租户退租原因，2024 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 28.39 万元（2024 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 29.03 万元，租户武汉市青山区蒋氏青山小镇家乡菜馆 2024 年 10-12 月收入退库 0.64 万元，于 2025 年 2 月退付），在保障 1 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经费后，下达至该项目非税收入预算仅 6.83 万元，导致该项目预算收入来源不足，预算无法足额执行。

三是年初预算项目“工作性保运转-委托办班及公用弥补经费（预算外）”12.35 万元。该项目主要为充分发挥党校工作职能，开展省、市委党校、区属委办局、企业等部门委托培训，其次用于党校弥补公用经费。经费来源为党校预算外收入（短期培训费），实

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取的培训费全部上缴至区财政专户，支出数由区财政核拨。由于当年发生的委托培训数量、形式、规模等均由委托方确定，故该项目经费预算数是依据近三年党校委托办班规模测算，2024年委托办班未达到预计数，预算结余数已退还给区财政。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我校将增加绩效考核业务培训，加大单位对绩效考评的认知，提升绩效考核的重要性。根据区委党校工作的性质和特点，主要围绕单位日常履职和预算支出的明细内容两方面进行设置绩效目标，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附件：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

2024 年度青山区委党校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委党校

填报日期: 2025.5.23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青山区委员会党校				
基本支出总额		5,873,949.31		项目支出总额		3,412,678.6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14.90	928.66	91.50%	18.50
年度目标 1: (30 分)		教学工作目标: 完成培训任务, 提升教训质量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送教场次	≥20 场次	61 场次	2.5
			编印《青山学习通讯》	≥4 期	4 期	2.5
		质量指标	接受各部门委托举办 培训班培训完成率	100%	100%	2.5
			教学档案归档完整率	100%	100%	2.5
			学员培训完成率	100%	100%	2.5
			教学质量优良率	≥95%	100%	2.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青山区党员干部 素质	较大提升	较大提升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学员满意度	≥95%	≥95%	5
年度绩效目标 2 (30 分)		科研调研工作目标: 科研水平不断提高, 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调研。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发表交流论文	≥15 篇	30 篇	5
			参与课题研究	≥1 个	4 个	5
		质量指标	学员培训完成率	100%	100%	2.5
			教学质量优良率	≥95%	100%	2.5
			提升党员干部政策水 平和综合素质	较大提升	较大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5%	≥95%	5	
年度绩效目标3(20分)	行政管理工作：服务社会能力不断增强，行政后勤服务工作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校园保洁消杀	≥3 次	≥3 次	2	
			绿化修枝养护	≥12 次	≥12 次	2	
	质量指标		校园财产安全事故	0 件	0 件	2	
			教学设施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100%	2	
			校园物业人员工作质量	≥96 分	≥96 分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干部培训提供良好的校园环境和物业服务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对物业服务满意率	≥95%	≥95%	2.5	
			教职工对物业服务满意率	≥95%	≥95%	2.5	
总分	98.5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2024年年初预算数及追加和接受区内预算单位调剂经费总计1069.38万元，人员调出至区外预算单位调减人员及公用经费52.05万元，年初工会经费预算数直接划拨至区总工会2.43万元，全年调整预算数1014.90万元，实际执行数928.66万元，预算执行率91.50%。全年调整预算数中86.24万元未足额执行。未足额执行的经费及主要原因说明如下：</p> <p>一是基本支出“离退休人员五项奖”49.7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我区2023年4季度行政退休人员待遇预发于2024年1季度予以发放，2024年待遇按规定全部纳入社保处统筹代发。二是目前我区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人员规范待遇政策尚未明确，根据区人资部门的要求，事业单位在职绩效和离退休人员待遇采取按季度预发的方式予以发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退休人员24人，其中：参公退休人员22人，全额拨款事业退休人员2人，2024年实际执行的是预发的2023年四季度参公退休人员待遇和2023年四季度-2024年三季度全额拨款事业退休人员待遇，导致预发数与预算数之间存在差额，差额部分已退还给区财政。</p> <p>二是年初预算项目“工作性保运转-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24.13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由经费拨款补助36.29万元和其他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30.96万元组成。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为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党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单位收取的出租出借收入全部上缴至青山金库，支出数由区财政按照上缴非税收入额核拨。2024年度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52.52万元，其中：弥补单位1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21.56万元，弥补教学科研培训</p>						

	<p>业务经费 30.96 万元。因租户退租原因，2024 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 28.39 万元（2024 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 29.03 万元，租户武汉市青山区蒋氏青山小镇家乡菜馆 2024 年 10-12 月收入退库 0.64 万元，于 2025 年 2 月退付），在保障 1 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经费后，下达至该项目非税收入预算仅 6.83 万元，导致该项目预算收入来源不足，预算无法足额执行。</p> <p>三是年初预算项目“工作性保运转-委托办班及公用弥补经费（预算外）”12.35 万元。该项目主要为充分发挥党校工作职能，开展省、市委党校、区属委办局、企业等部门委托培训，其次用于党校弥补公用经费。经费来源为党校预算外收入（短期培训费），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收取的培训费全部上缴至区财政专户，支出数由区财政核拨。由于当年发生的委托培训数量、形式、规模等均由委托方确定，故该项目经费预算数是依据近三年党校委托办班规模测算，2024 年委托办班未达到预计数，预算结余数已退还给区财政。</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请按部门一级项目个数公开）

2024年度“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陈巍人员经费” 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委党校

填报日期：2025.5.23

项目名称		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陈巍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56	21.56	100%	20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年度绩效 目标(80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纳入自收自支人员经费保障金额		21.56万元/年	21.56万元/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人数		1人	1人 10		
		质量指标	人员工资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非税收入的收缴金额		≥21.56万元/年	28.39万元/年 10		
		社会效益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待遇落实率		100%	100% 4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委党校

填报日期: 2025.5.23

项目名称		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5.02	50.9	67.85%	13.5		
年度绩效指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数量指标		基层送教场次		≥ 20 场次	61 场次		
			编印《青山学习通讯》		4 期	4 期		
			公开发表交流论文		≥ 15 篇	30 篇		
			参与课题研究		≥ 1 个	4 个		
			聘请坐班出纳人数		1 人	1 人		
			聘请代账会计人数		1 人	1 人		
	产出指标		学员培训完成率		100%	100%		
			教学质量优良率		$\geq 95\%$	100%		
			预决算编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预决算公开工作完成率		100%	100%		
			资产月报和年报填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100%	100%		
			经费执行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单位核算账务处理日清月结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每月工资发放时间		≤ 7 号	每月工资发放时间		
						1		

		每月资产月报上报时间	≤7号	≤7号	每月资产月报上报时间	1
		每年预算公开时间	≤2月	2024.2.8	每年预算公开时间	1
		每年决算公开时间	≤10月	2024.10.31	每年决算公开时间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青山区党员干部素质	较大提升	较大提升	20
			保障党校行政、工会、食堂财务工作正常运转	平稳运转	平稳运转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满意度	≥95%	≥95%	5
总分			93.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年初预算由经费拨款补助 44.07 万元和其他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30.96 万元组成。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为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党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单位收取的出租出借收入全部上缴至青山金库，支出数由区财政按照上缴非税收入额核拨。2024 年度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 52.52 万元，其中：弥补单位 1 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 21.56 万元，弥补教学科研培训业务经费 30.96 万元。因租户退租原因，2024 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 28.39 万元（2024 年度上缴出租出借收入 29.03 万元，租户武汉市青山区蒋氏青山小镇家乡菜馆 2024 年 10-12 月收入退库 0.64 万元，于 2025 年 2 月退付），在保障 1 名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员经费后，下达至该项目非税收入预算仅 6.83 万元，导致该项目预算收入来源不足，预算无法足额执行。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校园后勤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委党校

填报日期: 2025.5.23

项目名称		工作性保运转-校园后勤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3.79	53.79	100%	20
年度绩效 指标(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校园保洁消 杀	≥3 次	≥3 次	8
			绿化修枝养护	≥12 次	≥12 次	8
		质量指标	校园财产安全事 故	0 件	0 件	8
			教学设施设备正 常使用率	100%	100%	8
	校园物业人员工 作质量		≥96 分	≥96 分	8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干部培训提供 良好的校园环境 和物业服务	不断优化	不断优化	2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员对物业服务 满意率	≥95%	≥95%	7.5
			教职工对物业服 务满意率	≥95%	≥95%	7.5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2024 年预算调整”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青山区委党校

填报日期: 2025.5.23

项目名称		2024 年预算调整				
主管部门		青山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区委老干局、区司法局、区法院、区医疗保健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委党校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7.37	187.37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3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区委组织部委托举办培训班培训期数		≥9 期	34 期
			接受区委组织部委托举办培训人次		≥400 人次	3383 人次
		质量指标	教学档案归档完整率		100%	100%
			学员培训完成率		100%	100%
			教学质量优良率		≥95%	10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水平		深入推进	深入推进
			提高干部队伍能力素质水平		深入推进	深入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干部政策水平和综合素质		较大提升	较大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训学员对教学及管理的满意度		≥95%	95%

年度绩效 目标2 (16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调解员培训次数	1次/每季度	6次/年	2
			开展调解业务交流研讨次数	1次/每季度	6次/年	2
	效益 指标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率	≥90%	≥90%	2
			基层调解能力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2
	社会效益 指标	基层调解能力水平及群众 安全感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8	
年度绩效 目标3 (1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春节走访慰问	≥30人次	37人次	1
			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开展 政治学习活动	≥4次/年	4次/年	1
	质量指标	退休老干特殊困难问题解 决率	≥98%	100%	1	
		离退休干部慰问覆盖率	≥90%	100%	1	
	时效指标	退休老干慰问时间	春节前	春节前	1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
			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优势 和作用	充分引导	充分引导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退休老干满意度	100%	100%	1
年度绩效 目标4 (1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待遇人数	≥22人	22人	1
		质量指标	保障医疗补助标准执行率	≥95%	100%	1
			医疗补助经费足额拨付率	≥95%	100%	1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100%	1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医疗补助经费核算完成及 发放时间	≤12月	2024年12 月	1
			享受医疗补助对象医疗负 担改善情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3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医疗补助服务群体对医疗 报销的满意度	≥98%	100%	2

年度绩效 目标 5 (1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职工子女医疗补助标准	300 元/人	300 元/人	2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子女医疗补助人数	7 人	7 人	1
		质量指标	职工子女统筹符合条件审 核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	子女医疗补助核算工作完 成时间	≤12 月	2024 年 8 月	1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减缓在编职工子女就医压 力	减轻	减轻	3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医疗补助对象满意度	≥95%	100%	2
年度绩效 目标 6 (4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人数	19 人	19 人	1
		质量指标	发放资金审核备案率	100%	100%	1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资金发放时限	≤2 月	2024 年 2 月	1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100%	1
总分	100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